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聊城市第四人民医院的聊城市第四人民医院磁场刺激仪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磁场刺激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武汉依瑞德医疗设备新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69人，营业收入为12307.91万元，资产总额为16271.5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公章）：武汉依瑞德医疗设备新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3日

